**新生奖学金参评诚信承诺书**

（此承诺书由申请者本人亲笔填写，交由化学与化工学院留存。）

本人 学号

身份证号 ，系贵州大学化学与化

工学院 级 专业研究生，于 年 月 日

申请贵州大学研究生学业奖学金。

我保证本人符合申请条件（《贵州大学研究生奖学金评定办法（修订）》（贵大发〔2021〕74号），并郑重承诺：

1、所提交的申请材料完全属实，无弄虚作假情况；

2、服从奖学金评定的相关规定，绝不扰乱学院评选工作的开展；

3、尊重对自己有异议的同学，不对举报者实施任何形式的诋毁或打击报复；

上述各条，如有不符，一经查实，本人愿意承担以下后果：

1、接受化学与化工学院对所查实的违纪违规行为的处理、处分决定并缴回已发奖学金；

2、失去研究生在校期间任何评优评奖资格；

本承诺书解释权归贵州大学化学与化工学院所有。

诚信承诺人：

年 月 日